業界提出環保標章規格標準建議案 研擬作業規範(草案)

- 1. 各業界同業公會(以下簡稱公會)得向環保標章執行單位提出環保標章規格標準建議案。
- 2. 提出之規格標準建議案產品項目,應符合下列條件:
 - (1)非現行已開放或曾開放但已廢止之環保標章產品項目。
 - (2)提出之產品項目應知會相關會員,並經該提案公會之理監事會議討論通過。
 - (3)應完成產品項目評比表(如附件一):應含評 比指標(含產品之整體環境負荷、擬訂規格 是否為 是否與傳統產品相當 是否具備檢測方法及檢測機構、業者申請意 願與期望是否很高、國內產品數或廠商之分 佈比例是否較高、產品使用之普遍性是否很 高及是否有助於推動政府機關綠色採購), 評比分數欄,並交由會員業者進行評分, 評估該項規格標準之必要性及可行性。
- 3. 公會應檢附討論產品項目建議案之理監事會議記 錄與產品項目評比結果,以公文通知環保署與環 保標章執行單位,以確認該建議案符合環保署既 定政策,或與執行單位進行中之研議規格標準作 業重複。

- 4. 公會應指派專人負責產品項目規格標準建議案之研擬。負責人員應收集國內外相關資料,包括市場資訊、產品功能特性標準、其他國家類似產品環保標章規格之標準及檢測方法等,並以定性之生命週期評估方式,擬定建議案。
- 5. 建議案之擬定應依據 CNS 14024「環境標誌與宣告-第一類環保標章-原則與程序」之規定辦理,並應注意下列事項:
 - (1)依據環保署之政策目標,規格標準建議案應設定於市場上前20%~30%之產品可達成之程度。
 - (2)擬定建議案應考量生命週期各階段,包括與相關的跨介質環境指標有關之資源開採、製造、 行銷、使用及處置等階段。
 - (3) 應設定於可達成之程度,並考量相對之環境衝擊、量測能力與準確性。
 - (4)除應包含產品要求事項外,亦應包含用以查證符合性之方法,該類方法之選擇順序應依據 CNS 14024 第5.10節規定。
- 6. 規格標準建議案,應以中文繁體字撰寫;其為科學 名詞之譯名,得附註外文原名;如係參考國外之規 格標準者,應檢附原文。前項譯名,有國家標準規 定者,依國家標準規定;無國家標準規定者,得依 國立編譯館編譯之譯名。

- 7. 規格標準建議案應包含下列內容:
 - (1) 規格訂定說明:包含緣起、產品市場現況、可能 之環境相關議題等。
 - (2) 其他同類產品標章主要考量:包含各國環保標章 或其他環境類標章之主要考量。
 - (3) 現有相關之國家標準:我國目前之相關CNS標準。
 - (4) 規格標準主要考量:本規格標準建議案之主要環保考量。
 - (5) 規格標準草案條文與訂定原因:建議案各條文訂 定原因與依據。
 - (6) 完整規格標準建議案全文。
 - (7) 產品生命週期考量及建議案研擬考慮因素(如附件二):依CNS 14024之規定,規格標準建議案應對產品之完整生命週期進行定性之生命週期考量。
- 8. 提案之公會應邀集學者專家及相關會員徵詢意見以達成共識。經修正之建議案於公會內部核可後,函送環保署與環保標章執行單位。
- 9. 環保標章執行單位於接獲公會之規格標準建議案後,應依「環保標章審查作業要點」進行工作小組審查、建議案公聽會、與環保標章審議委員會審查等程序,並將審議結果通知原提案公會。必要時,得邀請公會負責人員列席說明。

附件一環保標章規格標準建議案項目評比表

		評比考慮因素(各項以1~10分為評分範圍)							
		產品直接考量		規格可行性考量		規格需求度考量			
產品項目	主環效說明	1.整境低省可是傳品在體負污資回否統為品環荷染源收較產低?	2.功品否統相品及是傳品?	3.產格是易識參外標擬品標否有或考類準訂規準容共可國似?	4.是備方檢 具測及機構?	5.有第產請過?否家類申通	6.機公業有需府或事否購?	7.是有三商出內具少廠提請?	

附件二 產品生命週期考量及環保標章規格標準 建議案研擬考慮因素表

環境影響 因素	能資源消耗		空氣污染		水體污染		廢棄物污染		影響人體健康	
生命週期階段	一般產品	標章產品								
原料取得	\odot									
製造	•	•	\odot	•	\odot	•	•	•	•	•
運輸	•	•	\odot	•	0	0	0	0	0	0
使用	0	0	0	0	0	0	0	0	* •	0
廢棄	\odot	0	*⊙	0	0	0	*⊙	\odot	0	0

註:1.○表示可忽略之環境負荷;⊙表示具某種程度之環境負荷;

- ●表示具顯著之環境負荷
- 2.*表示列入環保標章規格標準考量